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JC 检 字(2020)第 070156 号

项目名称： 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

建设单位： 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雷稀闵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陈冲

项 目 负 责 人:陈文娟

报告编写人:唐灿、王岚

建 设 单 位: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

电 话:13438379096

邮 编: 620000

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路 39 号五彩五彩威尼斯 3 层 1-7 号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 028-87862858

传真: 028-87862858

邮编: 611731

地址: 四川·成都·犀浦·泰山大道 186 号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表六 监测结果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表八 结论与建议

附表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

附图 3：项目总平面图布置图

附图 4：医疗废物暂存间

附图 5：现场图片

附件

附件 1：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达《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川卫医字[2018]009 号）

附件 2：原遂宁市环保局《关于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遂环评函[2018]122 号文）

附件 3：营业执照

附件 4：工况证明

附件 5：委托书

附件 6：医疗废物处置合同

附件 7：医疗生活垃圾处理协议

附件 8：三个月电费收据

附件 9：医疗废物管理台账

附件 10：情况说明（废活性炭）

附件 11：公众参与承诺函

附件 12：危废管理制度

附件 13：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4：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				
建设单位名称	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雷稀闵	联系人		陈刚	
联系电话	13438379096	传真	/	邮政编码	620000
建设地点	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路 39 号五彩威尼斯 3 层 1-7 号				
立项审批部门	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环评时间	2018年8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9 月 14-15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原遂宁市环境 保护局	文号	遂环评函 [2018]122号文	时间	2018年9月4日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国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 算(万元)	27	比例	4.5%
实际总投资 (万元)	6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46.4	比例	7.73%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 2017. 7. 16) ;</p> <p>2、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017. 11. 20) ;</p> <p>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函》(环函[2002]222号, 2002. 8. 21) ;</p> <p>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日) ;</p>				

	<p>5、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达了《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川卫医字[2018]009 号）；</p> <p>6、原遂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遂环评函[2018]122号文，2018年9月4日；</p> <p>7、项目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 标准、标号、 级别</p>	<p>1、废气：《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p> <p>2、《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p> <p>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p> <p>4、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p> <p>5、危废：《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p>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本着提高遂宁市整体医疗服务体系,推进区域医疗资源共享,提升遂宁市及周边城镇居民对血液透析服务的需求,顺应城镇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形势,拟在遂宁市船山区新建“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在遂宁市船山区五彩缤纷路39号租赁五彩威尼斯3层1-7号。项目建成后,投入20张床位,门诊日接待为40人/d的能力。项目于2018年9月开始建设,2019年2月建设完成。

2018年4月8日,本项目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达了《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川卫医字[2018]009号);于2018年8月,由四川国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9月4日,原遂宁市环保局《关于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遂环评函[2018]122号文)。

2020年8月,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由我公司有关技术人员于2020年9月进行了现场踏勘,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及相关标准要求,我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15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及现场调查工作,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情况,并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编制了《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二、验收监测范围及内容

(一) 验收监测范围

调查范围包括主体工程(血液透析中心);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噪声、固废、防渗)、公用工程(供水、供电、空调系统)。

(二)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2) 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3) 厂界噪声排放监测;
- (4) 固废处置情况检查;
- (5) 总量控制检查;

(6) 环境管理检查;

(7) 公众意见调查。

三、项目概括

(一) 工程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 3 层，四层为屋顶层，功能为屋顶绿化及屋顶疏散平台。项目周边为商住混合区，北侧最近住宅（尚城澜庭小区）相距 140 米，中间有公路与商业酒店相隔，距离酒店最近距离 60 米；东北侧 50 米为鼎盛国际商业中心；东北侧 400 米为世纪锦江居民小区；东侧 60 米为四川泰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及卓居装饰，470 米处为嘉慧妇儿医院；项目南侧为园林绿地，70 米处为涪江；西侧 5 米为薇汀婚纱定制馆，34 米处为才子足道；西北侧 175 米为河东新区居民小区。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二) 本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

建设单位：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遂宁市船山区五彩缤纷路 39 号五彩威尼斯 3 层 1-7 号；

建设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721.7m²；

项目总投资：600 万元

床位（牙椅）：20 台血透机

服务对象：社会

诊疗科目：内科（肾病学专业）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见表 1-1：

本项目为血液透析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投入 20 个透析单元，为遂宁市及周边的肾脏病患者服务，购置透析设备，完善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相关配套设施。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对照表

工程分类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血液透析中心：建设面积 721.7m ² ，位于遂宁市船山区五彩缤纷路 39 号五彩威尼斯 3 层 1-7 号，设有接待区、清洁工作区、阴性透析区、阳性透析区、急救室、诊断室、医生办公室、操作间、危废间、卫生间、更衣间、污水处理设备间及其他等		同环评一致	固废、噪声、废水
公用工程	供水：市政自来水管网		同环评一致	/
	供电：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电网提供		同环评一致	/
	空调系统：采用中央空调，不设置冷却塔，风冷外机位于楼顶（四楼平台）		同环评一致	噪声
环保工程	废气	废气主要为污水站的恶臭，对污水处理设备进行密闭，将废气抽出经活性炭吸附后引至室外排放。	同环评一致	废气
	废水	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	同环评一致	废水
		废水经预处理池收集后经医疗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水解酸化+A0 氧化池+消毒工艺）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经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涪江，处理能力为 15m ³ /d	经预处理池收集后经医疗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沉淀+厌氧+好氧+消毒）处理后排放至涪江	
	噪声	污水设备间：采取减震垫、隔声罩及密闭处理； 医疗设备：基础减震，房间隔声；	同环评一致	噪声
	固废	医疗废物及废活性炭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间（10m ² ），定期送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理，污水站污泥消毒后规范化处置	项目设置 2 个暂存间、一个为医疗废物暂存间、一个为危险废物暂存间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		同环评一致	固废	
防渗	危废间做防腐、防渗处理		同环评一致	/

（三）原辅材料及能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见表 1-2。

表 1-2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使用量	储存量	备注
1	透析器	支	7300	11856	2000	外购
2	血管透析管路	支	7300	11856	2000	外购
3	穿刺针	支	7300	43000	2000	外购
4	透析机消毒剂 (次氯酸钠溶液)	mL	365000	1000000	80000	次氯酸钠溶液，微黄色溶液，主要适用于根管清洗
5	抗凝剂(肝素钠)	u	1825000	11800	500000	肝素钠是粘多糖硫酸酯类抗凝血药，无臭无味，有吸湿性。易溶于水，不溶于乙醇、乙醚、丙酮和苯等有机溶剂
6	透析 AB 液	m3	876	120	260	透析液是血液透析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与患者血液中的成分，消除体内毒素或其他废物，纠正水、电解质与酸碱紊乱。A 组分由氯化钠、氯化钾、氯化钙、氯化镁、柠檬酸等构成，B 组分由氯化钠、碳酸氢铵等组成
7	生理盐水	m3	7.3	1.8	4	外购
8	药棉	个	若干	43000	若干	外购
9	输液器	套	若干	100	若干	外购
10	注射器	支	若干	30000	若干	外购
11	水	m3	2697.35	9900	/	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12	电	kW·h	401264	136340	/	由市政供电管网提供

(四) 主要工艺设备

表 1-3 项目工艺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实际数量
1	血液透析机	台	18	16
2	透析病床	床	20	20
3	血液透析滤过机	台	2	4
4	除颤仪	台	1	1
5	心电图机	台	1	1
6	心电监护设备	台	20	2
7	血压计	台	若干	3
8	听诊器	台	若干	3
9	血糖仪	台	若干	1
10	办公设备	台	若干	若干
11	纯水制备设备	台	1	1
12	污水处理设备	套	1	1
13	中央空调	台	1	1

(五) 项目劳动定员与生产制度

环评设计项目设计劳动定员 13 人，全年工作天数为 365 天，每班工作 10 小时，血透班次 2 班。

项目实际员工 15 人，年工作 260 天，每天 8 小时制。

(六) 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对比，无变动。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运营期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透析原理：项目诊疗过程主要是将患者的血液和透析液同时引进透析机（两者的流动方向相反），利用透析机的半透膜，将血液中储积的过多毒素和过多的水分清出体外，并补充碱基以平衡酸碱度，调整电解质紊乱，替代肾脏的排泄功能。项目透析过程首先进行透析管路预冲洗，然后进行病人透析治疗，治疗完成后对透析机及管路进行消毒然后用清水冲洗 3 次。透析时间为 4h/次。

病人透析前就诊及透析后的复查均依托当地医院进行，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只进行患者血液透析治疗，且项目主要是针对病情平稳的维持性透析患者进行的血液透析，按照卫生主管部门批准的文件接收符合批准要求的病人，不接收重症病人和传染病人，不设置病床，不进行手术。因此不存在发生传染病的风险。项目运营期诊疗流程及产污节点图见下图。

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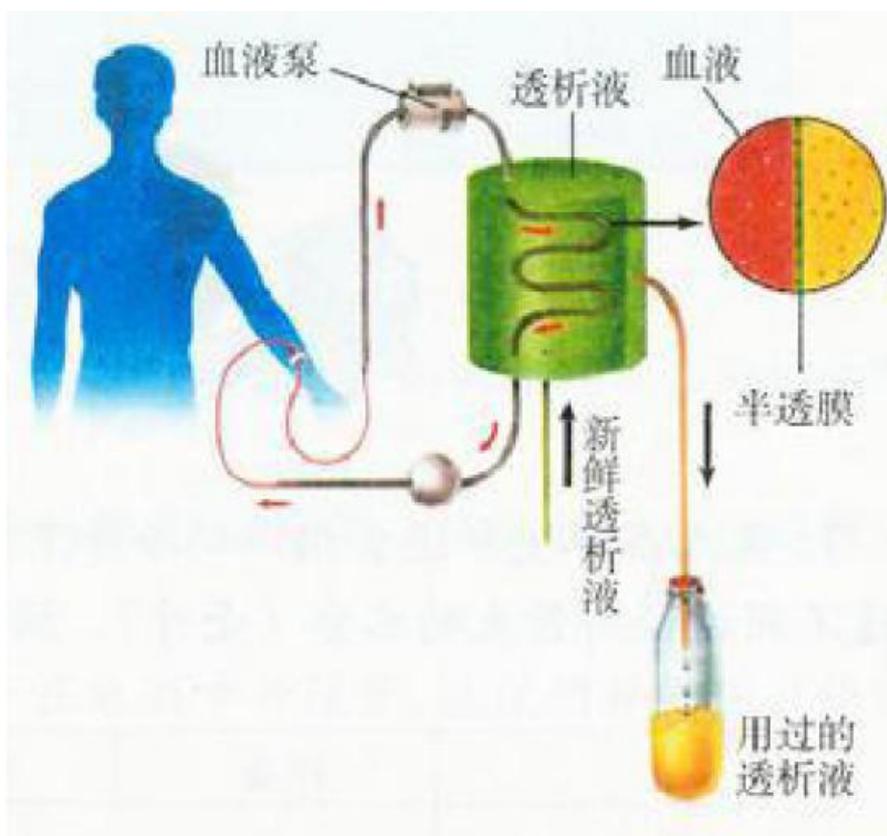


图 2-1 血液透析原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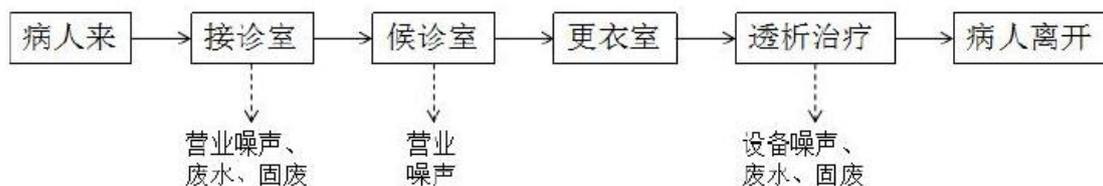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图

二、主要污染工序

根据现场实地勘察和工程分析，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医疗废水及纯水制备用水。

(2) 废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

(3) 噪声

生活噪声、设备噪声。

(4) 固体废弃物

一般固废、医疗废物、危险废物。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

一、营运期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医疗废水（透析机消毒用水、透析管路消毒及冲洗水、血液透析废水）。

1、医疗废水

医疗废水包括透析机消毒用水、透析管路消毒及冲洗水、血液透析废水，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医疗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涪江。

2、生活污水、纯水制备用水

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医疗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沉淀+厌氧+好氧+消毒）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进入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涪江。

3、水量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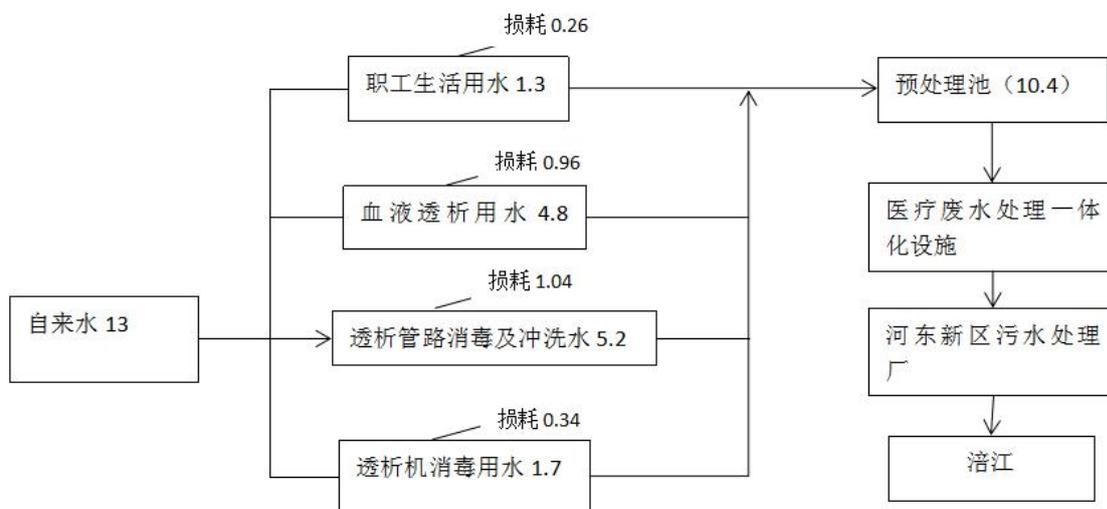


图 3-2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单位 m³/d）

(二) 废气的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设置在密闭一层，产生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引至室外排放。

(三) 固体废物的生产及治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

(1)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2) 医疗废物：

穿刺针、透析管路、透析器等：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遂宁市洁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一次性使用卫生品、AB 桶、玻璃制品：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遂宁市船山区国中塑料制品厂进行回收。

(3)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净化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具体固废产生情况见表 3-2

表 3-2 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废物类型	名称	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2.37	2.37	厂内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危险固废	医疗废物 (HW01)	7.3	7.3	遂宁市洁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废活性炭 (HW49)	0.1	0.1	有资质单位处置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HW01)	0.34	0.34	消毒后规范化处置
	一次性使用卫生品、AB 桶、玻璃制品	/	2.0	遂宁市船山区国中塑料制品厂进行回收

(四) 噪声的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营运后，医院噪声主要为营业噪声、污水处理设备、透析设备、中央空调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管理、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等措施降噪。

(五) 环保处理设施及投资

环保治理措施及投资一览表见表 3-3。

表 3-3 环保措施及投资对照一览表

项目	环评建议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大气污染物	污水处理站	密封污水处理设备后将废气抽出经活性炭吸附后引至室外排放	同环评	1	3
水污染物	医疗废水、生活废水	化粪池+一体化处理设施(15m ³ /d)	同环评	18	38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	同环评	1	2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厂内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同环评	1	0.8
	医疗废物	暂存于危废间(10m ²)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的资质单位处理	同环评	5	1.6
环境风险	-	灭火器、风险防范培训等	同环评	1	1
总计				27	46.4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一、结论

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拟在遂宁市船山区五彩缤纷路 39 号五彩威尼斯 3 层 1-7 号投入 20 个血液透析单元。服务半径：立足于遂宁市，辐射周边乡镇，主要以周边居住人员、外来人员和流动人口为主要服务对象，推动当地血液透析资源互补，带动并促进地区医疗健康产业良性竞争与发展，持续引领东坡区相关学科和医疗服务水平提升，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医疗健康服务需求。建设内容为购置透析设备，完善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相关配套设施。

通过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评价及对项目营运期进行的环境影响分析，本评价工作得出以下结论：

1、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属于血液透析项目，对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三十六、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业”中第 29 条：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因此本项目属于鼓励类，本项目已经由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达了《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川卫医字[2018]009 号)。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规划符合性结论

(1) 规划符合性本项目位于遂宁市船山区五彩缤纷路 39 号五彩威尼斯 3 层 1-7 号，根据业主提供的房产证，本项目用地属于商业用地范畴，符合遂宁市土地利用规划。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相关规划。

(2) 选址合理性结论：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对项目附近的保护目标及评价区域的环境影响不明显，项目运行不会导致所在区域各环境要素的环境质量发生明显变化，不会因项目建设而改变区域环境功能。由项目的外环境关系可知，周边无自然保护区、文物景观等环境敏感点。项目所在地属于市区，周边为商住混合区，商铺多为销售零售业，对本项目的环境制约因素较小，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客流量较大，选址合理，外环境有较好的相容性。

综上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医院的功能定位，符合当地的规划要求；与周边的外环境相容。项目经采取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后，废水、废气、噪声、

3、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 大气环境质量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主要指标因子 SO₂、NO₂、PM₁₀ 和 PM_{2.5} 均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内，各因子最大浓度值占标准浓度值的百分比均小于 1，说明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 地表水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区域水体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说明涪江的水质良好。

3) 声学环境质量

本项目东、南、西边界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靠近五彩缤纷路的北边界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要求，项目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4、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是应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对施工期产生的污染要依照本环评的要求进行防治，将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从上述情况来看，只要施工单位做到文明施工并加强施工人员的环境保护安全意识教育，尽量降低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施工结束后，以上影响将随之消除。

5、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于医疗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密封小型污水处理设备的恶臭来源于污水中有机物分解过程中散发的化学物质，主要种类有 H₂S、NH₃ 等污染物。项目采用污水管道全部密闭，可以降低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少量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其产生的污染物浓度小于《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标准限值，即 NH₃ ≤ 1.0mg/m³；H₂S ≤ 0.03mg/m³；臭气浓度 ≤ 10（无量纲）。且本项目密封污水处理设备后将废气抽出经活性炭吸附后引至室外排放。项目产生废气处理后对周围大气环境环境和敏感点影响较轻，不会对周围敏感点造成明显影响。

(2)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医疗废水及清洁废水。经预处理池与一体化处理设备处理并消毒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进入市政管网经遂宁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外排至涪江。不会导致涪江评价河段水域功能类别发生改变,项目运营期废水的排放对涪江水环境质量影响小。

(3) 噪声:项目运营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人为噪声、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型号并落实减震措施,密闭设置在一楼,经过建筑物墙体隔声,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和相应限值要求。对附近敏感点和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后,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其中医疗废物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中编号HW01的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处理,统一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消毒后规范化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6、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方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设施,认真落实,本项目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其环境风险可接受。

7、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为血液透析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投入20个透析单元,为遂宁市及周边的肾脏病患者服务。

本项目位于遂宁市船山区五彩缤纷路39号五彩威尼斯3层1-7号,五彩威尼斯为独栋建筑,共三层。本项目位于3层,四层为屋顶层,功能为屋顶绿化及屋顶疏散平台;二层为集中商业业态,但现处于闲置状态;一楼分别租赁给婚纱影楼、副食品商店以及广告公司。本项目规模较小,仅租赁使用五彩威尼斯第三层,设有接待区、清洁工作区、阴性透析区、阳性透析区、急救室、诊断室、医生办公室、操作间及污物处理室等,各个区域划分明确,且拥有独立的人员出入口与污物通道,布置合理。透析中心设置有污物处理室,能够及时且方便收集透析病人产生的医疗垃圾,废弃物经消毒打包处理后,通过单独的便捷的污物

出口运出，对周边影响较小，污水处理设备位于一楼单独租赁的房屋，且本项目密封污水处理设备后将废气抽出经活性炭吸附后引至室外排放。

本项目从总平面布置方面分析，满足合理组织功能分区，布局顺畅，各种设施布置较为合理。

8、外环境对本项目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遂宁市船山区五彩缤纷路 39 号五彩威尼斯 3 层 1-7 号；本项目位于 3 层，四层为屋顶层，功能为屋顶绿化及屋顶疏散平台；二层为集中商业业态，但现处于闲置状态；一楼分别租赁给婚纱影楼、副食品商店以及广告公司，对本项目无制约影响。

项目周边为商住混合区，北侧最近住宅（尚城澜庭小区）相距 140 米，中间有公路与商业酒店相隔，距离酒店最近距离 60 米；东北侧 50 米为鼎盛国际商业中心；东北侧 400 米为世纪锦江居民小区；东侧 60 米为四川泰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及卓居装饰，470 米处为嘉慧妇儿医院；项目南侧为园林绿地，70 米处为涪江；西侧 5 米为薇汀婚纱定制馆，34 米处为才子足道；西北侧 175 米为河东新区居民小区。项目周边均为非餐饮商业，对本项目无制约因素，外环境较好。

9、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环保投资约为 46.4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7.73%。

10、建设项目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符合成都市城市总体规划，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区域环境质总体上能达到环境标准要求；项目选址和总图布置基本合理，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在确保项目“三废”污染源达标排放，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设计和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建成后是不会改变环评区域现有功能的。因此，本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是可行的。

二、要求及建议

公司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建立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手册”，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强化管理，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落实专人负责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在当地环保部门的指导下，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物管理档案。

1、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切实落实环保资金投入。各项污染处理设施必须经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2、加强管理，建立各种健全的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须通过培训和定期考核，与此同时，加强设备、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

3、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生产规模、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生产品种、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三、环评批复内容

项目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应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建设各种环保设施，确保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2)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减少施工期间噪声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在装修油漆期间应首先采用环保油漆，并应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以保证其实现达标外排。

(3)落实废水处置措施，本项目医疗废水汇同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通过一体化处理设备处理并消毒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遂宁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落实应急事故池。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在事故状态下的废水收集，不外排。

(4)落实废气处置措施。项目应合理布局，各楼层应加强通风，消毒措施：污水处理站采取密闭措施，废气由抽风装置统一收集经活性炭吸附后，引至室外排放。

(5)落实固危废处置措施。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应分类收集、暂存，送遂宁市洁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的要求妥善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运联单制度；加强医疗废物的暂存、转运管理，不得在暂存，转运过程中造成二次污染，同时加强台账管理，同时应做好医废暂存间的消毒、防渗措施。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应定点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掏干化消毒后规范处置；对污水处理站的废活性炭应定期

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集中收集暂存，交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六)落实噪声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声源设备。本项目的污水处理设备等设备用房。采用隔声墙体和门窗等，同时对设备设置隔声罩，进行基础减震等降噪和管理措施，防止噪声扰民。

(七)落实地下水防治措施。应按环评要求落实各分区防渗措施，对危废间、污水处理设备间等作为重点防渗区。其他为一般防渗区域，并落实好“三防”措施，防止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一、监测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体标准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昼间：Leq（dB（A））	55	昼间：Leq（dB（A））	55
			夜间：Leq（dB（A））	45
废气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废水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预处理标准排放限值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	

二、验收监测内容

（一）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0 年 9 月 14 日-9 月 15 日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设备正常开启，工况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表 5-2 验收监测工况表

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负荷（%）
2020.9.14	日接待人数为 40 人	接待门诊病人约 32 人次	80
2020.9.15		接待门诊病人约 34 人次	85

(二) 废水

1.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见监测布点图

监测因子：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粪大肠菌群数、总余氯、动植物油

监测频次：2天1点4频次

2. 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3。

表 5-3 废水监测内容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水和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F2 型便携式 PH 计(ph) Standard	JC/YQ158	/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多参数测试仪 Seven Excellence	JC/YQ150	0.5mg/L
	化学需氧 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天平 BSA224S-CW	JC/YQ031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TU-1810	JC/YQ083	0.025mg /L
	粪大肠菌 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P-9082	JC/YQ017	20MPN/ L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360AB	JC/YQ204	
	动植物油 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 的测 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 460	JC/YQ201	0.06mg/ L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 光度法 HJ 586-2010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TU-1810	JC/YQ083	0.004mg /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 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 L			

(三) 废气

1.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见监测布点图

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2. 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4。

表 5-4 废气监测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环境空气和废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局(2003年)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JC/YQ027	0.001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JC/YQ083	0.01mg/m ³
	恶臭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	/

表 5-5 无组织废气检测断面及相关信息

点位序号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持续风向	风速(m/s)	天气情况
1#	项目西侧	2020.09.14-2020.09.15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无持续风向	<1	阴
2#	项目西侧	2020.09.14-2020.09.15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无持续风向	<1	阴
3#	项目西侧	2020.09.14-2020.09.15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无持续风向	<1	阴

(四) 噪声

1.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见监测布点图

监测频率：2天4点昼间1次

监测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5-6 噪声检测点位及声源信息

点位序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功能区类别/房间类型	运行时段	测试工况
1#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2020.09.14-20 20.09.15	泵机、纯水洗涤 机、中央供液系统	1	昼间	正常
2#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2020.09.14-20 20.09.15	泵机、纯水洗涤 机、中央供液系统	1	昼间	正常
3#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2020.09.14-20 20.09.15	泵机、纯水洗涤 机、中央供液系统	1	昼间	正常
4#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2020.09.14-20 20.09.15	泵机、纯水洗涤 机、中央供液系统	1	昼间	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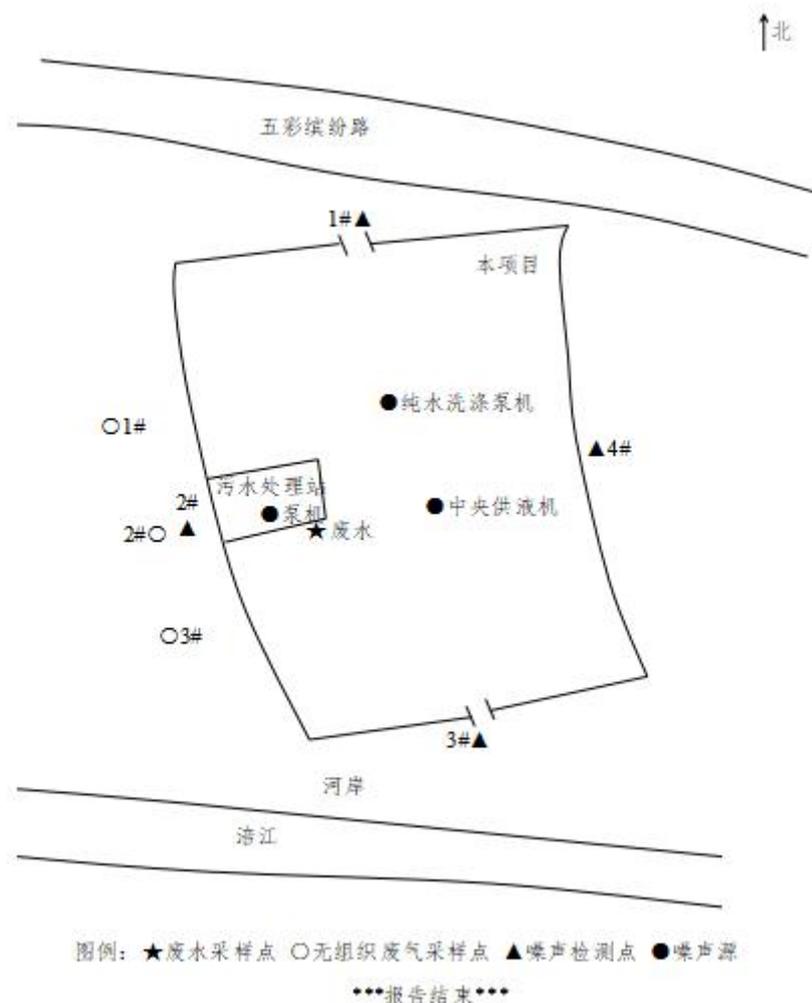


图 5-1 检测布点图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合理性、可靠性和准确性，整个验收监测过程中进行了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运输、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报告审核等）的质量

控制。

- 1、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 3、采样人员均持证上岗，且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4、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6、气样测定前校准仪器；噪声测定前后校准仪器，校准前后声级差 $\leq 0.5\text{dB}$ 。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 7、采样过程中采集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和质控样的测定。
- 8、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6 监测结果

表 6-1 废水进口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	2020.09.14					2020.09.15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pH (无量纲)	7.03	7.04	7.06	7.05	/	7.04	7.06	7.07	7.07	/	6-9
悬浮物 (mg/L)	12	13	11	15	13	9	9	8	7	8	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5.1	72.0	66.4	71.0	68.6	63.6	66.9	57.5	63.9	63.0	100
化学需氧量 (mg/L)	188	181	191	179	185	194	176	185	179	184	250
氨氮 (mg/L)	5.80	5.67	5.77	5.88	5.78	5.10	5.25	5.06	5.36	5.19	/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2.8×10 ³	3.5×10 ³	8.1×10 ²	3.5×10 ³	/	2.5×10 ³	2.8×10 ³	4.3×10 ³	4.3×10 ³	/	5000
动植物油 (mg/L)	0.19	0.19	0.17	0.18	0.18	0.15	0.17	0.17	0.15	0.16	20
总余氯 (mg/L)	0.057	0.075	0.090	0.071	0.073	0.084	0.098	0.081	0.092	0.089	/
总氮 (mg/L)	14.0	13.8	13.6	13.9	13.8	12.8	12.5	12.9	12.8	12.8	/

备注：1、评价标准未对氨氮、总氮、总余氯指标作排放限值要求；

2、“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总排口废水污染因子：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数、动植物油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

表 6-2 质量控制统计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质控类型	标样测定值 (mg/L)	标样真值 (mg/L)	样品测定 值 (mg/L)	平行测定值 (mg/L)	相对偏 差 (%)	相对偏差 控制范围 (%)	加标量	加标回收 率 (%)	加标回收 率控制范 围 (%)
五日生化需 氧量	/	质控样测定	210	210±20	/	/	/	/	/	/	/
	/	质控样测定	202	210±20	/	/	/	/	/	/	/
	2020070156-W1	实验室平行	/	/	66.2	64.0	2	±20	/	/	/
	2020070156-W5	实验室平行	/	/	61.9	65.3	-3	±20	/	/	/
总余氯	2020070156-W5	实验室平行	/	/	0.085	0.082	1	±10	/	/	/
化学需氧量	/	质控样测定	157	164±10	/	/	/	/	/	/	/
	2020070156-W1	实验室平行	/	/	187	189	-0.5	±10	/	/	/
氨氮	2020070156-W1	实验室平行	/	/	5.74	5.87	-1	±10	/	/	/
	2020070156-W5	实验室平行	/	/	5.16	5.04	1	±10	/	/	/
总氮	2020070156-W1	实验室平行	/	/	14.1	13.9	0.7	±5	/	/	/
	2020070156-W5	实验室平行	/	/	12.7	12.9	-0.7	±5	/	/	/
	2020070156-W1	加标回收	/	/	/	/	/	/	10μg	96	90-110
	2020070156-W5	加标回收	/	/	/	/	/	/	10μg	92	90-110

表 6-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硫化氢 (mg/m ³)	氨 (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臭气浓度最大 值 (无量纲)
2020.09.14	1#	第一次	0.002	0.05	<10	<10
		第二次	0.002	0.06	<10	
		第三次	0.001	0.05	<10	
		第四次	0.002	0.05	<10	
	2#	第一次	0.001	0.06	<10	<10
		第二次	0.001	0.05	<10	
		第三次	0.002	0.06	<10	
		第四次	0.001	0.06	<10	
	3#	第一次	0.002	0.03	<10	<10
		第二次	0.002	0.03	<10	
		第三次	0.002	0.04	<10	
		第四次	0.001	0.03	<10	
2020.09.15	1#	第一次	0.002	0.07	<10	<10
		第二次	0.001	0.05	<10	
		第三次	0.002	0.06	<10	
		第四次	0.002	0.05	<10	
	2#	第一次	0.001	0.06	<10	<10
		第二次	0.001	0.06	<10	
		第三次	0.002	0.05	<10	
		第四次	0.002	0.04	<10	
	3#	第一次	0.003	0.03	<10	<10
		第二次	0.002	0.02	<10	
		第三次	0.002	0.03	<10	
		第四次	0.002	0.02	<10	
标准限值		/	0.03	1.0	/	10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最大值、硫化氢、氨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中排放标准。

表 6-4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主要噪声源			泵机、纯水洗涤机、中央供液系统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仪器校准值 dB(A)			测前	93.8/93.8	检测结果 Leq[dB (A)]
			测后	93.7/93.8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置	测量值	标准限值
2020.09.14	1#	昼间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54	55
	2#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51	
	3#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47	
	4#	昼间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50	
2020.09.15	1#	昼间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54	
	2#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50	
	3#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49	
	4#	昼间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50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1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一、环保管理制度**

1、环境管理制度：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厂制定了《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环保档案管理情况：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环保档案及环保资料交由办公室统一管理，建立了污染源档案。

二、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

(1)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2) 医疗废物：

穿刺针、透析管路、透析器等：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遂宁市洁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一次性使用卫生品、AB桶、玻璃制品：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遂宁市船山区国中塑料制品厂进行回收。

(3)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净化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三、总量控制指标

表 7-1 项目控制对照表

项目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	实际排放总量
COD	0.67t/a	0.498t/a
NH3-N	0.12t/a	0.015t/a

废水中污染因子排放总量=废水排放浓度×废水日排放量×年工作时间×10⁻⁶

注：本项目工作时间为年260天，每天排水量为10.4m³。

四、公众意见调查

为了了解企业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企业的态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我公司在验收检测期间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

调查将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有效。

表7-2 问卷调查统计结果表

调查内容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满意	较满意	无影响
建设态度	30	0	0	/	/	/	/	/	/	/	/
比例%	100	0	0	/	/	/	/	/	/	/	/
生活影响	/	/	/	8	0	0	0	22	/	/	/
比例%	/	/	/	16.7	0	0	0	73.3	/	/	/
学习影响	/	/	/	8	0	0	0	22	/	/	/
比例%	/	/	/	16.7	0	0	0	73.3	/	/	/
工作影响	/	/	/	8	0	0	0	22	/	/	/
比例%	/	/	/	16.7	0	0	0	73.3	/	/	/
娱乐影响	/	/	/	8	0	0	0	22	/	/	/
比例%	/	/	/	16.7	0	0	0	73.3	/	/	/
生活质量影响	/	/	/	6	0	0	0	24	/	/	/
比例%	/	/	/	20	0	0	0	80	/	/	/
社会经济影响	/	/	/	4	0	0	0	26	/	/	/
比例%	/	/	/	13.3	0	0	0	86.7	/	/	/
自然、生态环境影响	/	/	/	1	0	0	0	29	/	/	/
比例%	/	/	/	3.3	0	0	0	96.7	/	/	/
满意程度	/	/	/	/	/	/	/	/	30	0	0
比例%	/	/	/	/	/	/	/	/	100	0	0

表7-3 问卷调查人员名单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1	唐**	138****6953	16	李**	182****4624
2	周**	189****5308	17	谭**	15908405194
3	王**	185****1401	18	谭**	153****2766
4	罗*	139****0757	19	梁**	189****8203

5	雷**	159****6750	20	朱**	135****7759
6	廖*	156****9151	21	赵**	152****0262
7	徐**	187****6578	22	邓*	147****0633
8	赵**	155****2965	23	邓**	185****2551
9	周**	138****3378	24	罗**	158****0377
10	谢**	139****9767	25	龙**	187****3352
11	何**	137****1388	26	钟**	185****4260
12	李**	177****2505	27	梁*	153****5519
13	田**	173****7615	28	郑**	181****9632
14	杨**	135****4369	29	周**	153****6115
15	杜**	158****5238	30	唐**	180****9773

五、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7-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项目应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建设各种环保设施，确保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已落实 项目严格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加强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等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减少施工期间噪声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在装修油漆期间应首先采用环保油漆，并应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以保证其实现达标外排。	已落实 项目施工期已完成，对营运期造成的影响不大
落实废水处置措施，本项目医疗废水汇同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通过一体化处理设备处理并消毒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遂宁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落实应急事故池。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在事故状态下的废水收集，不外排。	已落实 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医疗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涪江。生活污水、清洁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医疗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进入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涪江。

<p>落实废气处置措施。项目应合理布局，各楼层应加强通风，消毒措施：污水处理站采取密闭措施，废气由抽风装置统一收集经活性炭吸附后，引至室外排放。</p>	<p>已落实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设置在密闭一层，产生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引至室外排放。</p>
<p>落实固危废处置措施。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应分类收集、暂存，送遂宁市洁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的要求妥善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运联单制度；加强医疗废物的暂存、转运管理，不得在暂存，转运过程中造成二次污染，同时加强台账管理，同时应做好医废暂存间的消毒、防渗措施。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应定点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掏干化消毒后规范处置；对污水处理站的废活性炭应定期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集中收集暂存，交由资质单位回收处置。</p>	<p>已落实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医疗废物：穿刺针、透析管路、透析器等：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遂宁市洁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置。一次性使用卫生品、AB桶、玻璃制品：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遂宁市船山区国中塑料制品厂进行回收。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净化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p>
<p>落实噪声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声源设备。本项目的污水处理设备等设备用房。采用隔声墙体和门窗等，同时对设备设置隔声罩，进行基础减震等降噪和管理措施，防止噪声扰民。</p>	<p>已落实 本项目营运后，医院噪声主要为营业噪声、污水处理设备、透析设备、中央空调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管理、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等措施降噪。</p>
<p>落实地下水防治措施。应按环评要求落实各分区防渗措施，对危废间、污水处理设备间等作为重点防渗区。其他为一般防渗区域，并落实好“三防”措施，防止对地下水造成污染。</p>	<p>已落实 按环评要求实行分区防渗措施，对危废暂存间作为重点防渗渠，做好三同时工作。</p>

表八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对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项目调查及监测，对照有关管理部门批复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作如下验收结论：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医疗废水（透析机消毒用水、透析管路消毒及冲洗水、血液透析废水）及纯水制备用水。

医疗废水包括透析机消毒用水、透析管路消毒及冲洗水、血液透析废水，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医疗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涪江。生活污水、纯水制备用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医疗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进入河东新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涪江。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口废水污染因子：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数、动植物油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设置在密闭一层，产生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引至室外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最大值、硫化氢、氨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中排放标准。

3、噪声

本项目营运后，医院噪声主要为营业噪声、污水处理设备、透析设备、中央空调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管理、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等措施降噪。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1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医疗废物：**穿刺针、透析管路、透析器等：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遂宁市洁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置。一次性使用卫生品、AB 桶、玻璃制品：收集

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遂宁市船山区国中塑料制品厂进行回收。**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净化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5、生态

项目在工业区建设，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为减少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同时加强项目内的绿化措施，建议本项目在绿化工程中要实行“常（绿）与落（针）相结合乔（木）与灌（木）相结合，灌（木）与草（坪）相结合”。在采取适当、有效的生态预防、恢复措施，可将生态环境影响降至最小，切实落实绿化指标，对环境进行绿化与美化。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和固废检查情况满足环保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运营期间该项目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可行。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建设及运行期间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建议通过验收。

二、建议

1、加强项目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强化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2、确保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得到妥当处理，及时清运，并做好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转运记录，不能造成二次污染。

3、加强教育，应对员工进行必要的培训并切实做好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的维护，防止污染物事故发生。

4、注意维持医院安静的就医环境，确保患者不高声喧哗，并注意保持清洁卫生，防止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					建设地点	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路 39 号五彩威尼斯 3 层 1-7 号				
	建设单位	遂宁青青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					邮编	611000	联系电话			
	行业类别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Q8432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床位 20 张、门诊日接待为 40 人/d 的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床位 20 张、门诊日接待为 40 人/d 的能力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7	所占比例%	4.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6.4	所占比例%	7.73%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原遂宁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遂环评函[2018]122 号文	批准日期	2018 年 9 月 4 日	环评单位	四川国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废水治理(万元)	38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废治理(万元)	2.4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65 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184.5	500	/	/	0.498	0.67	/	/	/	/
	氨氮	/	5.485	45	/	/	0.015	0.12	/	/	/	/
	总磷	/	/	/	/	/	/	/	/	/	/	/
	动植物油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VOCs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